

证券代码：873427

证券简称：蓝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：30-11：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427	蓝盟科技	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有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甬江一支路与甬江三支路交汇处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财务部编制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公司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作顺利，配合有序，为保证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顺利进行，公司经过认真考察和慎重考虑，拟继续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吕世宁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吕世宁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孙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孙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吕洪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吕洪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王永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王永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姜巧慧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姜巧慧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曲媛媛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曲媛媛为公司监事的议案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张鑫杰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关于提名张鑫杰为公司监事的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一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向公司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出示有效身份证件，并提交该等证件的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向公司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、并提交该等证件/文件复印件。

二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三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凯，联系电话：0535-6373866；联系地址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甬江一支路与甬江三支路交汇处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蓝盟防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